

樹德科技大學 室內設計系 96 學年度 四年制日間部 入學新生課程表

課程名稱

	國文-寫作技巧 (2 學分)	基礎英文 I (0 學分)	創造思考與問題解決 (2 學分)
	國文-文學欣賞 (2 學分)	基礎英文 II (2 學分)	通識概論 (2 學分)
	國文-經典選讀 (2 學分)	進階英文 I (2 學分)	情意通識 (14 學分)
	軍訓 (上下學期, 0 學分)	進階英文 II (2 學分)	計算機概論 (2 學分)
	體育 (兩學期, 0 學分)	英文能力培養 (0 學分)	服務領導教育 (兩學期, 0 學分)

※「英文能力培養」，需以達到本校規定相關考試標準之成績證明，申請取得「P」(通過)成績，或滿足條件而通過補救課程後，取得「CP」(條件通過)成績。
 ※新生皆須循序修畢 6 學分之英文課程。
 ※通過英文能力培養者，可免修循序而上之英文課程，但須補修該課程來補足學分數。
 ※情意通識 14 學分，其中 8 個學分必須在情意通識四組中選修，其餘之 6 學分可依個人興趣在情意通識中選修。

學期 科目	第一學年 (96 學年度)		第二學年 (97 學年度)		第三學年 (98 學年度)		第四學年 (99 學年度)		合計									
	上學期	學分	下學期	學分	上學期	學分	下學期	學分										
專業必修	基本設計(一)	3	基本設計(二)	3	建築與室內設計(一)	4	建築與室內設計(二)	4	建築與室內設計(三)	4	建築與室內設計(四)	4	建築與室內設計(五)	4	建築與室內設計(六)	4		
	圖學(一)	2	圖學(二)	2	電腦繪圖	2	職場概論與設計實務	2	設計實習	2			當代設計思潮(英)	2				
			素描	2	施工圖	2												
專業選修	多媒材表現技法	2	裝飾藝術	2	建築環境控制(一)	2	建築環境控制(二)	2	空間元素	2	室內細部規劃	2	數位設計原理	2	設計評論	2		
	藝術概論	2	設計概論	2	造型與結構	2	景觀理論與應用	2	現代設計史	2	照明設計	2	室內防火規劃	2	快速設計表現法	2		
	電腦多媒體應用	2		造形構成分析	2	裝修材料系統	2	劇場展演設計	2	傢俱與空間設計專題製作	2	公共安全法規	2	現代西方設計理論	2			
					建築構造與施工	2	電腦輔助設計	3	文化景觀	2	園林空間應用	2	證照與設計實務	2	健康室內環境專題	2		
				櫥窗與展示設計	2	居住空間概論	2	織品裝修設計	2	設計方法	2	施工估價	2	室內設計與建築界面整合	2			
				公共藝術	2			施工計畫	2	環境行為學	2	室內建築空間再利用	2	設計實務對談	2			
								國際設計專題研習	2	研究計畫書寫作	2	室內設計管理	2					
學分規定	1. 畢業學分 136 學分。校訂必修 32 學分，院必修 6 學分，系必修 46 學分，系選修 52 學分(系選修可承認外系必、選修 17 學分，惟校訂必、選修及通識課程不在此範圍內)。 2. 「團體諮詢與共同成长」為本系師生共同活動時間，時間安排在每個星期一第 7、8 節，1-3 年級同學必須出席。 3. 「設計實務對談」為最後一哩課程，由學生與業界設計師共同進行演習制度。 4. 「當代設計思潮」為專業英文課程，「國際設計專題研習」為配合國外見學課程，學生得視年度開課內容自費選修，並於學期結束銜接假期至國外研習或參與研討或工作坊。																171	

製表日期 2007/5/11 製表人：陳怡君

系主任：

室內設計系主任 李彥頤

院長：

設計學院院長 翁英惠

96104